

证券代码: 300086

证券简称: 康芝药业

公告编号: 2019-039

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 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仅为意向性协议,旨在载明双方就合作初步 达成的意向,以促进双方就未来具体合作项目开展进一步的商谈和一致行动。双方 一致认可,本框架协议约定的合作内容将以双方签署明确、详细的具有法律约束力 的协议或合同文件为准。
- 2、因本协议仅为意向性协议,没有约定具体金额,未发生转移资源或者义务的具体事项,未构成关联交易的实质,不会对公司 2019 年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 3、公司将根据战略合作具体事项的后续进展,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一、 协议签署概况

2019年6月20日,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康芝药业"或"乙方")与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区集团"或"甲方")签署《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合作协议》。

未来,双方将充分发挥甲方作为广州开发区设立最早、实力最强的国有企业在资金实力、政策扶持、产业运营、园区建设等方面的优势,充分发挥乙方作为专注儿童大健康的上市公司在产业资源、研发设计、品牌管理与儿童大健康服务等方面的优势,紧紧围绕开发区作为粤港澳大湾区创新中心、研发中心、总部经济中心等高端载体与平台定位,推动乙方向更高层次的目标、更广阔的领域发展,实现双方长期合作共赢。

二、 协议合作方情况介绍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190671576K

成立日期: 1984年8月3日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资本: 271,730.98 万元人民币

地址: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道 233 号

法定代表人: 许鸿生

经营范围: 商务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 查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请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与公司的关系

2019年6月20日,公司控股股东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氏投资")与高新区集团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宏氏投资为给公司引入战略投资者,将其持有的公司45,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股份转让给高新区集团;转让完成后,高新区集团将持有公司10%股份,为公司关联法人。

三、 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合作目标

积极响应党和国家大力建设粤港澳大湾区的号召,积极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广东视察重要讲话精神,双方以《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为指引,充分发挥甲方作为广州开发区设立最早、实力最强的国有企业在资金实力、政策扶持、产业运营、园区建设等方面的优势,充分发挥乙方作为专注儿童大健康的上市公司的专业优势,通过优势互补,助力甲方发展生物医药产业,特别是与儿童大健康相关的药品、生殖医学与妇儿健康医疗产业;同时,乙方可通过借力甲方平台,更好利用国家产业政策,吸引高端人才,做大做强儿童大健康产业,实现双方长期合作共赢。

(二) 合作内容

在国家政策、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甲方积极支持乙方在广州市黄埔区、开发区等地开展各类投资,双方合作包括但不仅限于以下的投资项目:

- 1. 甲方积极支持乙方对接广州市黄埔区、开发区内企业资源,促进生殖医学与 妇儿健康医疗等各项业务进一步发展壮大。
- 2. 甲方积极支持乙方利用黄埔区、开发区等地有关产业扶持政策,充分拓展区内市场。
 - 3. 乙方积极推动产业上下游关联企业在广州黄埔区、开发区等地落户, 开展各



类投资活动;并筹划在广州国际生物岛设立集团研发中心,致力于儿童专用药和婴童康护产品的研发创新。

- 4. 乙方充分利用自身在医药和医疗专业优势,积极参与甲方产业园区建设与运营,双方共享资源、共建渠道、共谋发展,实现互惠互利的共赢目标。
- 5. 双方积极探索设立产业投资基金, 遵循"聚焦行业"和"优选标的"策略, 持续关注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 重点聚焦生殖医学与精准医疗相关领域、药物创新研发平台等大健康产业。

(三) 合作方式

- 1. 建立沟通协调机制。建立双方协调机构,高层领导每半年会晤一次,就双方 深化合作事宜沟通情况、交换意见、协调推进,推动合作项目落地。
 - 2. 提供支持。甲方依法向乙方提供政策咨询、招商服务和其他保障。
- 3. 创新合作模式。整合甲、乙方各自拥有的优势资源,围绕国家的产业政策, 不断创新合作模式。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高新区集团是广州开发区设立最早、实力最强的国有企业,公司与广州高新区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能够充分发挥高新区集团在资金实力、政策扶持、产业运营、园区建设等方面的优势,发挥康芝药业作为专注儿童大健康的专业优势,通过优势互补,助力高新区集团发展生物医药产业,特别是与儿童大健康相关的药品、生殖医学与妇儿健康医疗产业;同时,康芝药业可通过借力高新区集团平台,更好利用国家产业政策,吸引高端人才,做大做强儿童大健康产业,推动公司向更高层次的目标、更广阔的领域发展,实现双方长期合作共赢。

此项战略合作的顺利推进,将为公司未来发展带来积极影响,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规划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 风险提示

- 1. 本协议为公司与高新区集团签署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旨在载明双方就合作初步达成的意向,以促进双方就具体合作项目开展进一步的商谈和一致行动。双方一致认可,本框架协议约定的合作内容将以双方签署明确、详细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协议或合同文件为准。
- 2. 本协议仅为意向性协议,没有约定具体金额,未发生转移资源或者义务的 具体事项,未构成关联交易的实质,不会对公司 2019 年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 3. 公司将根据战略合作具体事项的后续进展,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



程》的规定,履行相关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其他说明

- 1.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9 年修订)》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协议仅为意向性协议,没有约定具体金额,未发生转移资源或者义务的具体事项,未构成关联交易的实质,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签订框架协议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2. 最近三年,公司未披露过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七、 备查文件

《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6月20日

